

五種遺規

十一



口仁
893
11





門 893
卷 11

從政遺規卷之三

桂林後學陳宏謀編輯

高忠憲公責成州縣約

公名攀龍字存之號景逸江南無錫人萬歷進士官左都御史贈太

子少保

宏謀按所列條約皆州縣所必有之事而士民所切切然日望於其官者也惟能事事從民生起見則有一番措注卽流一番福澤余故採其尤要者具著於編俾世之君子時常借以自鏡孰爲循名而責實孰爲苟且以塞責何去何從當必有能辨之者矣

臣觀天下之治端本澄源必自上而率下奉法守職必自下而奉上故朝廷膏澤惟州縣始致之民州縣者奉法守職之權輿

從政遺規

卷三責成州縣約

明遠堂



名正遠夫 卷三 日長生
也。州縣賢則民安，州縣不賢則民不安。顧天下之爲州者，凡二百二十有一，爲縣者凡一千一百六十有六。豈能盡得賢者而用之？賢者視君爲天，不敢欺也；視民爲子，不忍傷也。奉法修職，出於心所不容也，非有所爲也。其次則有所慕而勉於爲善，有所畏而不敢爲不善，其下則不知職業爲何事，法度爲何物，恣其欲而已。是民之賊也。故爲政者，拔才賢，除民賊，約中人，天下惟中人爲多。約之於法，皆不失爲賢者。太守約州縣者也，司道約府州縣者也。撫按無所不約，約之使人人守法。如農之有畔，而無越思，則天下治矣。臣謹條畫州縣所當持行者，令自撫按而下，以遞相約。庶幾皇上之仁恩，得實究之民也。謹列款於左：
一、課農桑，須中心誠懇，欲開民衣食之源，賞勤警惰，使民興起。

毋得徒事虛文，差人下鄉，反滋民害。

一、興教化，教化自身而出，非以彌文。故曰：民不從其令，而從其好。爲人上者，敬以持身，廉以勵操，肅以御下，民自觀而化之。更須彰善癉惡，樹之風聲。孝子順孫，義夫節婦，必表揚之。鄉紳耆德，必尊禮之。邑中經明行修，令譽著聞者，必稽考其實，聞之巡按御史，疏薦於朝，以補鄉舉里選之廢典。而不孝不悌，及一切關人倫傷風俗者，必置之法。如是久之，而教化自興。

一、育人才，朔望臨學宮，必以聖賢明訓爲諸生誨切教誨。俊秀之士，必令讀四書五經小學近思錄性理綱目，以端其心術。正其識見，爲國家有用之才。

一、鄉約爲教化內一要事，但縣官不以誠心行之，徒成虛文，而

約正約副等。反爲民害。果有力行者。必敦請邑中德行鄉紳。或孝廉貢士。爲民欽服者。主其事。而約正副等。以供奔走。鄉約行。則一鄉之善惡無所逃。盜息民安。風移俗易。皆得之於此。有記善簿。記惡簿。又須有改過簿。許令自新。

一鄉飲鉅典。不得濫及匪人。

一社學。務選教讀得人。

一學宮敝壞。卽申詳修理。境內凡有古先聖賢。及祀典所載。山川祠宇。敝壞者。卽時修理完好。仍要掃除潔淨。關鎖祠門。不得容人堆積雜物。坐臥作踐。四方過客瞻拜。有識者。常以此占州縣官之品。何可忽也。

一積貯民之大命。豐無所儲。荒無所賑。尙可稱民父母乎。必須

隨宜設法。使一縣積穀足備一縣賑濟。豈獨活民。卽以弭亂爲州縣者。功在蒼赤。慶流子孫。端係於此。

一社倉。是救荒良法。各鄉勸縉紳及名家。自造倉廩。自放自收。不可以官府與之。其法。量人戶種田多少。人口多少。以二分起息。於青黃不接時借貸。又必二三十戶。連名保借。欠者卽同保內人戶攤賠。小荒減利。中荒捐利。大荒連本。米下熟徵催。官府給與印信文簿。爲究治奸頑。使之可久。

一境內有荒蕪田土。宜竭力開墾。流移人民。宜竭力招撫。

一境內有陂池宜浚者。及時開浚。圩岸宜築者。及時修築。城垣頽塌。橋梁毀壞者。及時整理。高原汗下。所宜樹木。及時種植。

一養濟院。近來竟成弊藪。災獨不沾實惠。皆由吏胥添捏。詭名

混冒。須是州縣官據其陳告者審實。給以面貌木牌。仍不時查核。分別革留。凡男婦犯重罪。或遊蕩傾家。及有子孫壻姪可養者。不得混收。

一州縣及貧待斃之民。大約可計。每歲動支預備倉穀。城中四門。擇寺觀寬綽者。設廠煮粥。每人米五合。即可苟延殘喘。自十月十五日起。正月十五日止。孤老有糧。不許混冒。約費米百餘石耳。設誠行之。利濟不少。所當委任得人。稽查出納。無成虛文。一錢糧一縣大事。秋冬之交。必先算定。分派由帖。使小民先知。辦納之數。徵糧則總立一簿。算定人戶額田數。田糧數。均徭里甲條鞭數。分爲十限。每月限完幾分。比較只用此簿。不得別立第一簿。完欠俱用實寫。不得用浮簽。民間依限完者。卽不聽比。

過限不完。方拘其尤者。比責。須是分數明白。如欠一兩。而從未完者。卽從重究。欠十兩。而完過七八分。存剩二三兩者。卽從寬處。毋得但論銀數多寡。而不分全欠零欠之殊。催徵只用里甲間於奸頑之戶。行不測之威。票拏一二。無得徧差皂快執牌下鄉。徒空鷄犬無益繭絲。

一無情之詞。十無一實。縣官貪取罪贖。輒多准詞致原。被兩家同歸於盡。民之窮困。此其一端。爲民父母。當肫切勸化。令勿輕訟。事涉倫理。而無大故者。卽爲焚其狀詞。免其仇隙。其他苟無關係。槩勿聽可也。

一人命狀詞。尤不可輕准出牌。在城告人命者。縣官卽至其家相驗。審問四隣。証告者重懲。情真者方准。在鄉者必令帶戶到

私通遺失 卷三
壇帶四隣到戶所然後投狀縣官即到壇中相驗審問一如在城之法則不真者自不敢輕告非但官省事民保家以人命詐人者亦息老穉之獲全其命者多矣

一勾攝止差里長非真正強盜人命巨惡不得濫差皂快下鄉以滋詐擾是造福小民第一義

一婦人非犯姦及人命及被公婆夫男所訟俱不許拘

一輕犯罪人勿得輕送監舖致染瘟疫及爲牢頭索詐婦人不係大辟及勘合追贓家屬雖娼婦亦勿濫禁

一吏書門皂曠之縱之皆縣令也衆胥役分其利一縣令受其名所宜猛省

一善人者一方元氣民間有孝子悌弟其上矣次則仗義好施

者次則終身自守不作非爲者必須訪實各書所長匾額表其門免其雜泛差役以爲民勸

一惡人者良民之蝨賊蝨賊去而良民始安凡天罡地煞打行把棍之類訪其首惡重治仍籍之於官使禁其黨類一有黨類詐害良民者并其首治之

一訟師教唆起滅破民家壞民俗一片機械變詐無識者競以爲能浸淫入於其術而不覺不復顧天理人心爲何物矣所當訪實悉榜其名於申明亭審出刁誣詞狀追究寫狀之人并拏重治

一刑杖竹篋不得過重務要削平稜節不許打在一處不許打腿灣按指不得過兩時非強盜人命不許輕用夾棍不得過兩

時敲杖不得過三十。

一堂上須要肅清。不得容吏書皂快門役。擁立左右。致姦弊出於意外。

一每日所行事。須立一簿逐件登記。完者勾之。一月內事。必於一月內了。使吏書。不得延捱索詐。上司事。亦不至沉閣取咎。

一私衙要關防嚴密。多有清謹官爲妻子僮僕親戚所壞。交通衙役。私出官票。暗騙民財。時宜覺察。

一縣官鄉里親戚。不得容留在寺院說事得財。以速官謗。

一本縣每日供給。須照時價給現銀。與市民兩平易買。不得倚官減值。虧短賒欠。不得縱容買辦人。索取舖行錢物。佐貳衙一并禁戢。

一各役工食。按季放給。不得預放扣減。

一生辰令節。不得受禮物。以長奔競。

一不得稱貸富室。及至富室監生家飲宴。

一上司鋪陳。往往借用當舖。江南則派糧長借辦。極爲擾害。須本縣節省公用。置辦着庫吏收領封貯。入查盤事件內。無令移用。以致缺少。

一保甲所以弭盜安民。今本縣開報保長時。旣饜飽吏胥。而棍徒充當保長。又詐害良民無已。竟使善法皆成厲政。徒滋擾害而已。旣不可懲噎而廢食。豈可不循名而責實。要在賢者着實。舉行周密。防備天下多事之時。此實爲未雨綢繆之計。不可忽也。

一盜賊地方大害。必有窩家。必與捕快交通。平日當密訪窩家。及通盜捕快。置之於法。一有生發。即行嚴捕。必擒獲而後已。此等風采彰聞。自然盜賊屏息。乃不肖有司。護盜如子。既欲邀盜息。民安之譽。又避上司地方多盜之責。往往深怒。失主呈告。反責捕快詐誣。其甚者。與盜相通。納其貨賄。致盜賊以此縣便於行劫。縱橫無忌。失主不敢告。捕快不敢擒。釀成大亂。恒必由之。所當痛以為戒。

一強竊盜到官。縣官即刻自審。勿輕用刑。只嚴急起。賊真然後具招。勿輕信扳誣。而容捕快先拷。勿先發。佐貳審問。

一賭博為盜賊之源。必須嚴禁。民間開場賭博者。責令兩隣首告。不首者同罪。

一娼家為盜賊之藪。不許容留。城內居住。有居住者。兩隣不首同罪。

一州縣官表率一方。宜先節儉。以挽侈靡之俗。即宴會名刺。不可以為小事。漫從流俗。當照憲規。刊刻小約。與本地縉紳。彼此遵行。節財用於易忽。移風俗於不覺矣。

一民間淪殺子女。最傷天地之和。有犯者重治。四鄰不首者同罪。

傅元鼎巡方三則

公名梅。直隸刑臺人。萬歷舉人。官刑部主事。卒贈太常卿。

宏謀按為大吏者。以一人之耳目。而察數十百人之賢否。地遠勢隔。視聽難周。於是有託密訪於私人。采虛聲於道路。而偽詐百出。傳聞異詞。若即為定論。所謂一指

當前不見泰山者也。傅公巡方三則，因其事之所必有，揆其理於不可易，不事揣測鉤距，而光明正大，自無遁情。其察吏之金鑑哉。為屬吏者，更可知所以實致其力，而不必為塗飾耳目之觀矣。

一曰因文屬吏有謁見，必有談吐，有文議，必有論議。就中細細察之，有據理據勢，明白直截者，有不吞不吐，騎牆兩顧者，有一問即對，條暢無隱者，有再問不答，沉吟含糊者，有實見得是，雖違眾而必爭者，有中實無主，一經駁而遂靡者。此中察吏可得十之五六。以言察吏大概不出此幾種，第言有識偽事有是非，又當有辨，故云止得五六。
一曰因入巡方時，經過阡陌間，一省視遇佳山水，暫一登臨，不拘耕牧樵漁，霽色與言，問年成，則可次及於催科，問道里，則可

次及於勾攝，問保甲，則可次及於佐領，問鄉約，則可次及於官師，未有大賢而百姓不極口者，未有大不肖而百姓不攢眉者。此中察吏可得十之七八。事本相因，故得十之七八。

一曰因事當攬轡入境，畧亦流覽橋梁道路，亦王政所關，置郵見其精神，城池見其保障，學宮見其文教，器械見其武備，倉庫見其綜理，養濟見其慈惠，實做者自與虛應者有間，渾堅者自與粧點者殊科。見任去任，悉無遁情。此中察吏百不失一也。皆實蹟，不可假借，故百不失一也。

袁了凡當官功過格

先生名黃，字坤儀，浙江人，萬歷進士，官至大叅。

宏謀按居官者，論法則為賞罰，論理則有是非。功過者，即所行之是非也。了凡先生功過格，舉官司應興應革

之事條分縷晰卽其得失之輕重以定功過之多寡於此見居官者每日之內一舉一動非功卽過見過易見功亦易反觀內考蓋無刻不在功過之中可不懼而知所勉乎古人每晚必將一日所行之事焚香告天

功格

吏

能爲地方興利除害使百姓永受實惠算千功。

勸戒同僚行善止惡以事之大小算功勸戒上司倍算。

劾去府州縣貪酷正官一員算千功佐貳減半論。

下僚非得罪地方不輕革逐一人算十功。

遇大寒大暑大風大雨錢糧停比詞訟停審一次算十功。

能禁戢勢宦豪奴不使播惡算百功。

能摘發奸惡神棍置之於法不使騙詐愚民算十功。

偶有錯誤片念撥轉不吝改過并不喜奉承迎合之言算十功。

嚴禁佐貳不得擅受民詞算十功。

遠來人役早發回文一事算一功。

凡解人之怒釋人之疑濟人之急拯人之危皆隨事之大小人之善惡算功。

戶

催徵有法勸諭樂輸不煩敲撲而錢糧畢辦算千功。

審編里役差遣均平使合縣受福算千功。

清核地畝錢糧井井有條使吏胥保歇不得欺隱包侵致累小

民算千功。

遇大災大荒能早勘早申力請蠲賑設法救活多命算千功。設法斂解緩急有序革除陋規積弊不苦糧里不累贖解員役算十功。

較准大小法馬嚴加稽查使胥吏不得出輕入重算千功。

給發役從工食養濟口糧如期并禁吏胥剋減一次算十功。

荒年煮粥賑濟孤獨及收養遺棄小兒一人算一功。

勸其親戚責以大義令各收養者倍算。

用物照價平買不倚官勢虧民一日算一功。

禮

闡明正教維持正法使聖賢遺旨燦然復明於世功德無量。

凡事惜福躬行節儉使風俗返醇算千功。

祈禱能謹齋戒祭祀如對神明竭誠有應免水旱瘟疫之災算

千功。

表章先賢旌舉忠孝一事算百功。

親講鄉約懲勸有方誨誘頑民平其忿心改惡從善各因人受

益之大小而定功。

考較公明不阻抑孤寒一名算一功。

開報生員優劣採訪的確使人知勸懲士風丕變算一功。

故舊經過地方厚待加禮一人算十功若患難死喪而加撫恤

者倍算。

禁止惡俗如淹女火葬宰牛殺牲酒肆臺戲等類一日算十功。

七

三

十

月

接文士下僚。有禮無慢。一日算一功。同僚下司身故失位。而家貧者。助一兩。算一功。勸人共助者。同算。

瘟疫瘡痢甚行。開局醫療。一人算一功。垂死而得生者。算十功。瘞死人及枯骨。一人算十功。

兵

力行保甲。親編親審。不致擾民。而邪教姦宄自息。算千功。遇兵盜竊發。能豫為防範。力加捍禦。免百姓被難。算十功。盜賊拏到。即審務得實情。真贓不許捕役私拷。不委衙官混供。不許扳累無辜。不專靠撥夾招承。無枉無縱。一次算十功。嚴戢捕役。牢囚飛詐良善。算十功。

刑

凡聽訟。能伸冤理枉。按事之大小。算功。

鬪毆人命。或故或誤。為首為從。俱細細分別。立時親檢定罪。不致游移出入。干連無辜。算千功。

冤枉重辟。案成獄囚。能詳覆審豁者。免大辟。一人當百功。永戍一人五十功。滿徒一人二十功。三年徒十五功。二年者十功。一年者算五功。滿杖一人算三功。九十以下算二功。

責人須明告其罪。使之知改。凡刑人而當使受者。愧服。見者懲戒。算十功。

重治不孝。重治叛奴及賭博者。一人算十功。

懲治訟師扛証。不得刁唆構釁。廢蕩人家。一人算十功。

用刑有條。如老幼醉酒不打。婦女非犯姦不打。尊長告卑幼。百姓告衙役。雖失實弗打。已移弗夾。要枷弗打。一人算十功。

供招出入。自為簡點。不容吏胥上下其手。算十功。

詞狀少准。婦人非關節。要節為抹去。人犯一到。即審。不令守候。一事算一功。

詞訟據理直斷。不嗔越訴。不偏護原告。不徇囑託。耐煩受言。使兩造得盡其情。及到別衙門。隨其轉辦。不以成心。怒翻案。一事算五功。

重懲誣告。以息刁訟。一事算一功。

審無重情。免供逐出。准息量罰。紙穀。如有力稍力無力。聽犯自認。不以贖。緩媚上司。一事算十功。

無力犯人。當時釋放。納贖。徒罪亦准。召保。使免監禁之罪。一人算五功。

追贓有法。禁扳害親友。以保無辜。依贓之多寡。算功。

能為開豁者。五兩算一功。出已財代完者。倍算。

嚴禁佐貳。不得擅羈人犯。算五功。

嚴禁獄卒牢頭。勿肆凌虐。使囚得安寧。一人算一功。

牢廩傳染。命獄官獄卒。掃除積穢。多燃蒼木。夏貯凉水。冬天給

草薦姜湯。使囚得方便。一人算十功。

重犯無家屬者。照例申請囚米。一人算一功。例有不合。自為設處者。倍算。

工

開渠築堤。疏通水利。視事之大小。算功。

役使地方。及衙門人。概從寬厚。一人算一功。

修葺學宮。官堂。及鄉賢名宦祠。正神祠廟。倉房獄舍。橋梁道路。費十兩。算一功。勸人樂助者。同算。

當官善事。未易枚舉。卽此可例其餘。擴而充之。在人各盡心力。

過格

吏

地方利病。絕不留心。置民生疾苦於度外。其過無涯。地方利病。明知應興應釐。不肯出身擔任。一味推卸。圖便己私。罔知民隱。圖便目前。罔計永遠。算千過。

風土異宜。時勢異歎。不虛心參酌。強不知而爲知。見一偏而不見全局。妄作妄爲。使百姓受累。算千過。

日逐所行事件。不畏天人。惟憑吏胥。更將上司行移。或分付言語。不卽用心。祇奉力行。使民隱弗申。上澤不寬。算千過。

開報賢否失當。隨官之大小。人之善惡。算過。

保約奉行不善。輕委衙官。及致騷擾。算百過。

聽信左右。指撥害人。逢迎勢要。冤抑平民。受人囑託。枉害善良。使百姓含怨。算百過。

事不卽決。淹禁停滯。使訟中生訟。破人身家。一事算十過。

聽審人犯已齊。因慵懶飲宴。輕爲更期。累衆候費。煩苦者。一事算十過。

從文畫規

卷三 功過格

三

月道堂

偏護衙役姑縱奸徒設局詐騙弄人身家算十過。

上司怒人明知其枉不敢辨究一事算十過。

事關前任及別衙門事明知其枉而泥成案徇體面不與開招

者一事算三十過。

毀人傷已而恩避怨不顧前官職司不顧後官難繼算十過。

沽不准詞狀之名使含冤者無處陳訴一事算五過。

必要賄囑方准一事算十過。

門禁不嚴致家人通同衙役作弊一日算十過。

出入行牌不信使官役守候勞苦供應耗費者一次算十過。

戶

催徵無法任吏胥欺隱保歇包侵不能清楚亂拏亂責追呼愈

急完欠愈清使合縣不寧算千過。

擅自加派增糧使小民永受賠累算千過。

點後不公任吏胥作弊使合縣受累算千過。

遇災荒弗早申請使民心不安上澤不究算千過。

勸地方好義救荒積穀練兵等事不虛公詳怨偏聽率性苛派

不堪算百過。

遇患不救遇賑而吝力可以濟人而不肯盡算百過。

輕用民力隨眾多算算過。

禮

祭祀不敬謹水旱不祈禱及祈禱不盡誠惟以虛文塞責算百

過。

奸為奢侈。傷財害民。陰壞風俗。算千過。

考較不公。使孤寒不得上進。一名算百過。

開報生員。優劣不確。使勸懲不力。士習日靡。算千過。

縱容左道惑眾。及聚眾賽會。不行嚴禁者。算百過。

不禁溺女惡俗。賭博為非。及屠宰耕牛者。算百過。

好長夜飲酒。登山玩水。耗費人財。累地方下役守候。一次算十過。

待人不誠。責人不恕。接下僚而褻慢爽儀。遇知己而含疑不盡。

算十過。

拘泥舊聞。沉迷積習。見闡明正學者。反加非笑謗訕。阻人好修。

之念。自障入道之門。其過無量。

兵

縱姦捕唆盜。扳率囚通同。燒詐良善平民。鷄犬不寧。算千過。

獲盜不即親審。得其真情真贓。致點盜漏網。扳累良民。算百過。

盜有或初悞犯。或迫饑寒。不原情警諭。使人無自新之路者。算

十過。

刑

人命不即檢驗傷證。定案致招情出入。拖累多。算千過。

問罪成招。本有生路不開一線。只圖上司不駁。一事算千過。

服毒投水懸梁。圖賴人命。審無威逼。輒斷葬埋。以長輕生之習。

一事算百過。審非真命。而輕易發檢。使死者不得免屍。生者多

般受累。一事算百過。

多下一本
有人字

情罪未核杖死。一人算百過。

醉怒重杖責人。算二過。無罪悞責算十過。

借地方公事為名濫罰者。一事算一過。

多問罪贖。以肥私橐。以媚上司。一事算十過。

受人囑託。故縱應罪者。一人算一過。縱真命。一人算百過。縱大

盜及豪強姦蠹。一人算百過。若受賄故縱。倍算。

用刑不當。以多寡算過。罪不至死而杖斃者。一命算百過。

縱行杖人。打下腿灣。需索詐害。一日算十過。

無過淹禁平民者。一日算十過。

以口腹之故輕杖人。一杖算一過。

工

地方水利。不留心查察。致有渠不開。有塘不濬。有堤不築。不蒙水之利。但受水之害。視事之大小算過。

學校教士之處。橋道聚眾之處。聽其頹敗。亦照工程之大小算過。

當官過失。未易枚舉。卽此可例其餘。有則改之。無則加勉。

顏光衷官鑑

先生名茂猷。福建平和人。崇禎會元。

宏謀按官鑑者。顏光衷所著。迺吉錄之一類也。原書俱

從因果報應立論。然所採故實。皆出史鑑。其事理正。自

確不可易。夫果報者數也。數或有時難知。理則千古可

信。居官者聽其數於在天。而守其理於在己。豈非所謂

腳踏實地者哉。至于鄉紳中未仕者。將來皆有從政之

責已仕者。即今日之從政者也。知鄉紳之所得為。與所不當為。即將來之從政也。必不苟。而從政者。於鄉紳既不敢忿疾。而失平。亦不敢徇私。以害公。更可即此而得倡率化導之方。以收易俗移風之效。豈不美與。

狄仁傑為宰相。有元行沖數規諫。謂仁傑曰。公之門珍味多矣。願備藥物攻疾。仁傑歎曰。吾藥籠中物。何可一日無也。已復薦張柬之為宰相。又薦姚崇。桓彥範。敬暉等。皆為名臣。自古聖賢豪傑。無不以得人為急。漢高問人於監門卒。得酈食其。收子房於韓相。拔陳平於亡虜。汲汲求賢。無須臾離也。昭烈三屈隆中。而天下鼎足。又如夫子大聖。而齊交平仲。鄭兄子產。一遇程子於途。即修幣定交。其汲汲於人如此。故子游宰武城。而夫子首

問得人。此第一要義也。子賤宰單父。只用交事兄事便已了。今世士大夫。只急簿書。不知政本。又見一二卑賤儒紳。奔求可厭。一概峻其門戶。尊已凌人。是烏足與言風化哉。故經世而不能得人。不成大功。誠使君相至於守令鄉紳。莫不彰善崇德。求賢敷教。何憂人才不盛。俗化不美乎。且自家善量品格。全在此處。別大小耳。

朝廷政事。草野風俗。均待人而成。

唐杜悰。節度江陵。黔南廉使秦匡謀。戰蠻寇不克。來奔謁。悰怒其不趨庭。使吏讓之。匡謀不為屈。乃遣繫之。奏秦匡謀擅棄城池。不能死。王事誅之。行刑之際。悰大驚。暴卒。長子無逸。相繼而死。議者以悰恃權貴。枉刑戮。獲茲報焉。夫杜悰不過作貴倨態。要人尊敬耳。而竟以此置人於死。折己之祿。則我慢之為累也。

居官長吏以禮節喜怒人低昂人者不少當其怒時亦自依傍道理謂匡謀擅棄城池死之不足為過孰知皆為客氣所使乎此意不除害人仍自害何嗟及乎中有成見有二分道理便看客氣所使也戒之哉

宋韓琦識量英偉臨事喜愠不形於色自謂才器須足周八面入粗入細乃是經綸好手又嘗論王安石曰為翰林則有餘居輔弼則不足或問其故曰當見其奏議只為一已而不為天下也有才而無濟於世皆坐此病

錢若水字長卿為同州推官有富民失女奴父母訴於州委之錄叅錄叅售與富民有求不獲遂劾富民父子共殺誣服具申獨若水遲疑錄叅曰汝得富民錢欲出之乎若水笑曰父子皆

坐重辟豈不容某熟察若水詣州所屏入告曰某之遲留富民獄者慮其冤耳使人訪求女奴今得之矣知州呼女父母出示之父母泣曰是也遂引富民父子悉破械縱之且曰此推官之賜也富民詣若水來謝閉門不納富人遠垣而哭知州欲奏其功若水辭曰某初心止欲雪冤非圖爵賞萬一敷奏在某固好於祿叅何如知州數服錄叅知之詣若水叩頭謝罪太宗聞之擢知制誥進樞密副使此一事也有三善焉獄平冤一也不自以為功而推之知州二也不圖爵賞為錄叅地三也以為下則仁以為上則恭以為同僚則恕世之小善小德惟恐人不聞知者視此寧不愧耶

明孝宗為皇太子有典壘局郎覃吉温雅誠篤識大體通書史

議論方正。雖儒生不能過。輔導東宮之功居多。四書皆口授。動作舉止。悉導以正。暇則開說五府六部。及天下民情。農桑軍務。以至宦者專權蠹國情弊。曰。吾老矣。安望富貴。但得天下有賢主足矣。上嘗賜東宮五莊。吉備曉以不當受曰。天下山河皆主所有。何以莊為。徒勞民傷財。為左右之利。竟辭之。東宮嘗念高皇經。見吉至。以孝經自攜。東宮出講。必使左右迎請講官。講畢。則請云。先生喫茶。內侍張端非之。吉曰。尊師重傅。禮當如此。後孝宗為仁聖之主。弘治之治。皆以歸功覃吉云。內官中能如此。見大體。可為居官者法。

仇隙者。多起於盛怒。蓋官長威福弄得慣手。見有拗逆者。自然容受不去。一縱其威。誰敢諫止。然此固有二。如張詠之吏。既偷

盜弄法。又挾抗官長。此不可貴。若乃受屈難堪。理直氣揚。又有見官不慣。罔識進退者。此所當諒者也。一概盛氣加之。則曲直倒置。巧者勝而拙者敗。縱督過之後。私心悔之。然雷霆彈壓。已破損矣。諺云。一世為官。百世冤。蓋恐隱伏利害。曉喻情偽。害人不少。况復任性出之乎。且任性則火性愈起。久且以為固然。不問是非矣。欲惠民者。宜除此一根。虚心以聽情理之自現也。法堂之上。不可不常作此想。

凡媚嫉之人。不能容賢。總是我見之為累耳。有聞其名。雅相慕重。及至面前相對。便有一二事。忍耐不過。積久愈成仇隙。故容遠賢易。容近賢難。容賤易。容貴難。容暫易。容久難。何也。氣相觸也。才相抵也。名相隕也。勢相軋也。而彼賢人。亦未能盡平心無

我交久以後。實見他有不足處。往昔慕德。已認爲錯敬。今朝嫉賢。反覺爲平心矣。夫是之謂實不能容彼。實是消遣不下也。審若此。安所盡德化人而用之。故有君子相遇而卒悖戾者。樊正坐此。須是平日克己平情。挺身爲國。於一切毀譽愛憎。纖毫不掛。方能爲子孫黎民造福也。賢才亦有許多難耐處。容賢亦有許多難處。惟真心好賢者。止知有不計耳。

人臣所以不和者。只恐奪寵奪能。不知世界事。非一人所能獨滿。獨則無曜。竝乃有功。古來名人。俱以相翼而成。如臯夔周召。郭李韓范。並轅於一時。蕭曹丙魏。姚宋王寇。掩映於前後。不聞隻手空拳。有駕聲其上者也。中間化得一分。便大得二分。如召公不悅。周公留之。臨淮知怨。汾陽釋之。萊公結憾。王公薦之。范

公拂裾。韓公就之。此皆是英賢隱隱。眼目處。然非平心無我。只勉強拋卻。忌根仍在。恐有決裂。此處正須學問涵養耳。

聞謗而怒者。讒之囿也。見諛而喜者。佞之媒也。讒言之人。起於好諛。士人得一第後。諛佞盈耳。雖骨肉至親。有不肯以直言自取。疎忌者。何況外人。及名位愈高。則拂意之言。益復不聞。故一言不當。卽謂爲輕我。謂爲抗我。謂爲不識時務。謂爲新進無知。而萋菲之口。得而中之矣。若虚心受言。聞過內省。讒言何自而入哉。愚謂士大夫先能受言。而後可以納諫。望人主若窮措大。謬膺一官。輒已予聖自雄。則奏疏必不恠摯。論事必不透徹。國家何賴焉。以上公忠。

商鞅吳起韓非李斯。彼皆自謂信賞必罰。平天下如指諸掌者。

也。然與寧失不輕。好生大德者。相去何逕庭哉。鞅以徙木立信。起以布幅去妻。非若斯。俱以督責致治。卒毒天下。而身隨之。甚矣刑難言也。若從名法上運用。無得情哀矜者。爲之主持。則往往流入這邊去。而恬不知。猶以爲生道之殺也。此聖人教人。必自乾元處。安身立命。而於刑名法律。一切不任乎。

蘇綽于宇文泰時。拜左丞典機密。始制文案式。倣周官。減冗員。置屯田。以贍軍國。又爲六條詔書。奏施行之。其一理身心。言守令當理心而化民也。其二敦教化。言性隨化遷。化於惇朴。不欲化於澆僞。宜去兵革。薄刑罰。而敦德化。使還淳而反素。垂拱而天下平也。其三盡地利。言衣食足而後教化隨。宜勤勸課。禁游惰。重農時。而單劣之戶。無牛之家。又勸令有無相通也。其四擢

賢良。言立賢無方。先德後才。又須勤求之。實課之。省事省官。以專任之。卽閭胥里正。猶必擇人。其五恤獄訟。謂伐木殺草。田獵不順。尚違時令。而虧帝道。况刑罰乎。惟奸猾敗倫者。必誅。其六均賦役。謂當斟酌貧富。檢舉胥吏也。六條在凋弊瘡痍之中。尤切竅會。泰常置左右。令百官誦習。非通六條。不得任。綽性儉素。常以喪亂未平。爲己責。博求賢俊。共弘治道。愛人如慈父。訓人如嚴師。是真用世之豪傑也。今雖有飽熟經書。揮霍長才。能知此中滋味者鮮矣。不意周隋兵難之時。乃有此人。六條均關至治。愛人如父。訓人如師。尤爲切要。

唐相魏徵與上語教化。上恐大亂之後。未易格心。徵曰。不然。久安民驕佚。佚則難教。經亂民愁苦。苦則易化。封德彝非之曰。三

代以還。人漸澆漓。故秦任法律。漢雜霸道。蓋欲化而不能。豈能之而不欲耶。魏徵書生不識時務。信其虛論。必敗國家。徵曰。五帝三王不易民而化。顧所行何如耳。昔黃帝征蚩尤。湯武當放伐。皆能致身太平。豈非大亂之後耶。若謂古人淳樸。漸至澆訛。則至今日。當悉化為鬼魅矣。上安得而治之。上卒從徵言。元年斗米值絹一匹。二年蝗。三年大水。上勤而撫之。民雖東西就食。未嘗嗟怨。四年天下大稔。斗米不過三四錢。終歲斷死刑。只二十九人。外戶不閉。行不齋糧。帝謂羣臣曰。魏徵勸我行仁義。既效矣。惜不令封德彝見之。

徐有功初爲蒲州司法。寬仁爲治。吏民相約。有犯徐司法杖者。眾共斥之。任滿事治。不杖一人。刑措之風。其近如此。今人謂末

末下恐脫
世字

澆漓。不嚴酷不治者。恐亦力量未及。不可厚誣民心也。力量未及。總由愛民之心。未能真切耳。

天下至廣。萬世至遠。雖萬手萬目。以救濟斯世。而猶未足也。故

最急度人。勸人做好人。行好事也。謂必聖賢而後度人。非也。聞善則喜。見

善則樂。時時述善事。談善言。說善報。則度已多矣。中間轉移之

機。自有愈進愈精處。極至變化恰合而不自知也。然度衆人之

人。又不若度世之人。有救世之權者也。得其一焉。以旋乾轉坤。以守

先後。後人復生人。則度成普度矣。聖賢經世傳世。皆此一大事

在。

獨爲善事。所及無多。若得大力量人。同存此意。則所救濟何限。

大畧化一曲謹人。不如化一豪傑人。化一卑賤人。不如化一權

貴人化近人不如化遠人在在言善言行善事交遊善人要得此善脈滿世界則福德亦滿世界矣舜之大德亦只是樂與人爲善耳。

有一士子授徒爲業日思濟人利物而貧窮無力因見世之爲師者多誤人子弟遂留心教道曲意造就果以積德至貴顯焉今之學校等官曉得此意則英才樂育爲利溥矣長吏之化民也亦然教人以善原在分財之上特人未必知之耳。

吏能多以教化爲不足爲不知其日計不足月計有餘也如謁廟講經入鄉行約所以雍容揖遜令人慾平躁釋者在此又如旌獎孝義節烈擇舉鄉飲大賓視爲無緊要事着意舉行自有風勵意思要須品真意真使耳目常觸精神不倦云爾至於馴

習童子尤爲喫緊若以此勸化父兄因而叅驗賞罰之不八九年兒童已成偉器矣其成就豈淺鮮哉以上教化

漢黃霸爲潁川太守每下恩澤詔書他郡縣多廢閣霸爲擇良吏分部宣詔令令百姓咸知恩意而郵亭鄉官皆畜雞豚以贍鰥寡貧窮者爲條教置父老師帥伍長班行之勸以爲善防姦之意務耕桑節用殖財種樹畜養諸爲令頗苦煩碎然霸精力能推行之吏民見者輒與語問他陰伏相叅考以具得事情姦人去他郡盜賊日少霸力行教化而後誅罰務在成就安全外寬內明得吏民心治爲天下第一。

宣帝時渤海歲饑多盜賊吏不能擒制龔遂守渤海帝問何以治遂曰海濱遼遠不霑聖化民困於饑寒而吏不恤故陛下赤

子盜弄兵於潢池中耳。今欲使臣勝之耶。將安之耶。帝曰。選用賢良。固欲安之也。遂曰。治亂民猶治亂繩。不可急。願假便宜無拘文法。帝許焉。郡聞新守至。發兵迎。遂皆遣還。移書屬縣。悉罷捕盜吏。諸持田器者皆良民。毋得問。持兵者乃為盜。遂單車至府。一郡翕然。盜賊乃棄兵弩而持鉤鉏。立解散。於是開倉廩。假貧民。選良吏牧養焉。齊俗多奢侈。好末作。遂乃率以儉約。勸民農桑。春課耕種。秋課收斂。益畜果實。芟芟勞來循行。民有帶刀劍者。使賣劍買牛。賣刀買犢。曰。奈何帶牛佩犢。不數年。吏民富實。獄訟止息。帝褒之。

尹翁歸為東海太守。吏民賢不肖。及黷吏豪民。奸邪主名。盡知之。縣各有記籍。聽其政。及出行縣。輒披籍收取。即豪猾莫能以

勢力變詐自解脫。以一警百。吏民恐懼。皆改行自新。翁歸之政似太精明矣。然得其廉公。亦足淑世。又知賢不肖。最吏治之喫緊者。惟先事參伍。某里賢縉紳若干。士類若干。耆老若干。則旌援可行。耳目可寄。教化可傳。子賤宰單父。只父事兄。事數人。便足彈琴而理矣。後世不知急人。自屈其力。或過而信之。又或過而疑之。或過而暱之。又或過而慢之。闕然一堂。競者爭至。恬者遠迹。一有隱微事機。重大功過。莫別黑白。祇恣喜怒。求其如翁歸之綜核不得也。况有舉一風百。使枉者直之化乎。是在循良者精思而行之耳。以精明體察民情。故不傷于苛刻。適足廣其化理。

郭伋轉并州牧。比入界。老幼逢迎盈路。伋引見問疾苦。問求者舊。設几杖之禮。朝夕與參政事。行部至西河。有兒數百。騎竹馬

來道次迎拜。問君何日當還。彼從容計期日告之。行部還。先期二日。仍以為違信。止野亭宿。須期日乃入。官長審狀及編劑。能如此不失兒童之期。省人民多少煩費多少羈候多少反覆亦一陰德事也。時時察体下情事事不失恩信可為居官要術。

宋王濟為龍溪主簿。時調福建。輸鶴翎為箭羽。鶴非常有之物。有司督責尤急。一羽至值數百錢。民甚苦之。濟諭民取鷺羽代輸。仍驛奏其事。詔可其請。仍令旁部悉如濟所陳。夫使民不顧其安。則一羽一毛皆足破家。此處能調護在在方便。則在在功德也。長人者可不加之意哉。

近許訟大行矣。即不能以德化。若誣告加三等之律。一嚴庶可少訟。即訟亦不至兩造闕然也。最患在左右原告。雖黃審語以

鼓煽其風。呂刑獄貨非寶。惟府辜功。此之謂也。

天下最親民者。惟守令。雖聖明在上。而一二貪殘居職。民不得其所者多矣。故一邑有循吏。則一邑受澤。一郡有循吏。則一郡受澤。其功德比於君相。似小而更密。似徐而更急也。大畧教化為上。寬仁次之。綜核又次之。嚴於馭役。而寬於馭民。亟於揚善。而勇於去奸。庶幾得蒙至治之澤云。

居官全活生民。有有形者。有無形者。有形者已然也。當其顛困欲斃。起溝中之瘠。而庇之生全。其為德也顯而大。然他人致之。而我救之可也。若權柄在握。則當視民如傷。先事區處。不致顛頓危急。方為妙手。蓋凡饑寒流離。救之未然。則生理不失。力半而功倍。教化亦然。止惡未萌。則不至刑辟。俗美而民安。其視臨

事支吾。臨危體察。固萬萬也。但業已致之。則不可無轉移之巧。惻怛之實。以經理其間耳。蓋古固有以愛民之心。而成善民之事者。亦有以愛民之事。而矜激功能。張聲譽。則其飲和食德。必有不能滿注矣。是在為官者。實實與民一體。則措置自別耳。以上循良。

夷齊清。民到於今稱之。其真性也。有以清直見忌者。皆由立心憤激。以氣凌人。所致耳。此等人。雖未純正。然不可抑倒他。蓋留其名節。亦足維世也。今世波靡同俗。猶須急此。若見刻苦勵行之儔。便要汗鱗他。顛頓他。責以所必窮。則其人立心。先是媚嫉路上人矣。

唐盧懷慎。清儉不營產業。雖隆貴得祿賜。散與故人親戚。輒盡。

子二突。突至中丞死節。贈貞烈。突陝州刺史清廉。帝親題贊。廳事褒焉。微祀之罪。貫盈則報。猶未艾也。豈非積厚者。宏施與。日使貪焉。若何。曰。命既無有。雖貪何必不以賍敗也。即使倖獲。而損已之祿秩。墜子孫之福德。為償多矣。昔李景讓之母。早寡而貧苦。掘地得金數斛。拜禱曰。此恐上天憐氏貧苦。故賜此。若然。則願諸孤學問有成。不願取也。遽拚之。已而景讓兄弟皆貴。又范文正公。亦極貧。嘗得地埋金。而不取也。已而為相歸。有求施造寺者。欲出前遺金付之。則無有矣。只有契立書。歷仕祿入。如其金數。然則廉貪所得均。不越應分中。而順者連收之。逆者捷得之。究竟禍福。若霄壤焉。人宜何從哉。喚醒官場計利者。黷貨則必酷。彼以為不打。則羣情不驚。實賄不來也。黷貨則必

橫彼以爲不顛倒曲直。則理勝於權。人心有所恃。以無恐也。黷貨則必護。近習通意旨。彼以爲不虎噬成羣。則威令不重。不曲庇私人。則過付無託。且短長既爲所挾。剛腸陰有所屈也。一貪生百酷。一酷吏又生百爪牙。吁。民幾何而不窮且盜哉。最難堪者。得強劫之獄。亦爲賣放。受枉法之賕。轉而樹威。奪小可鋪行之貨。執徹骨窮獨之刑。至於官爵愈大。統轄愈衆。一人受賄。則千人斃法。十人弄法。則萬人作俑。如元載胡椒八百石。似道糖霜八十甕。其積蓄亦安在哉。官長又當禁下僚之貪。不獨以清白自了也。

清畏人知者。上也。畏人不知者。次也。貪畏人知。又次之。貪不畏人賄賂公行。民斯爲下矣。

凡嗜酒嗜財嗜淫。皆起於縱意成習。習已成時。肝腸爲換。捨死以徇。不自管其有用無用也。有初筮仕時。猶能矜持。至老境却低回就之者。只緣漸漸以官爲家。以財爲性命耳。以上廉潔。

救荒有先策。有先策。有正策。有權策。先策者。未然也。尚書云。懋遷有無化居。又云。濬畝滄距川。如京都邊塞之地。屯田鹽法。均須平時經理。又如各省水利之有無。風俗之奢儉。必當預先講求。問其何饒何乏。可就本地經畫者。則爲修之教之。或須借裕隣方者。則爲調劑之。又如折色本色。顧役差役。各有利弊。咸宜體悉。大要總在重農而貴粟。勤勸相而修水利。廢田不耕者。有懲。游手蠹食者。有禁。遇良田。則駐車勸賞。遇水利。則委曲通融。至於常平倉義倉。宜委任得人。出納有經。不至虛費。亦

不至刁難。社倉之法尤妙。若每都分各有朱子劉如愚者以總領之。則可無凍餒之老。流亡之人。所救不貲。吁安得有心人在如此哉。康濟祿先事臨事既事最為救濟要策此亦深得其意中有可以參觀推廣故錄之

先策者將然也。如有旱有水。穀種既沒。則饑饉立至。當預先廣糴他邦。又檢災傷無可生理者貸之。隨地利可栽種者教之。令貧富皆約食。曰。此惜福救災宜爾也。昔程珦知徐州。久雨壞穀。珦度水涸時則耕種已過。乃募富家得豆數千石。貸民使布之水中。水未盡涸而甲已露矣。是年民不艱食。又各州縣有上供糧米者。先事奏請截留。而以其糴錢既奉朝廷。則米價自落。國賦不虧。蘇軾救荒議言此甚悉。且云救之於未饑。則用物約。而所及廣。民得營生。官無失賦。若其饑饉已成。流殍竝作。則雖攔

路散粥。終不能救死亡。而耗散倉廩。虧損課利。所傷大矣。

正策權策者。已然者也。正策。一曰。開倉賑貸。二曰。截留上供米賑貸。三曰。自出米及勸糴富民賑貸。四曰。借庫銀。循環糴糶賑貸。五曰。興修水利。補葺橋道賑貸。令饑民傭工得食。而官府富民得集事也。然所貸者。每及下戶。而中等自守頭面。坐為待斃。尤為狼狽。又城市之人。得蒙周恤。而鄉村幽僻。拯救不及。此尤宜周詳曲處者也。大畧賑濟之法。旬給斗升。官不勝勞。民不勝病。仰而坐待倉米。卒無以繼。莫若計其地里遠近。口數多寡。人給兩月糧。歸治本業。可無妨生理也。趙令良帥紹興。用此法。城無死人。歡呼盈道。又李珣在鄱陽時。將義倉米多值場屋。減價出糴。既先救附近之民。却以此錢紐價給口。逐月一頓支給。以

濟村落。一物兩用。其利甚溥。蓋遠者用錢。可免減糶拌和之弊。轉運耗費之艱。且村民得錢。非惟取贖農器。經理生業。亦可收買雜料。和野菜煮食。一日之糧。可化數日之糧。甚簡甚便。此二策者。俱可行也。曾鞏救災論。亦極談升斗拯救之害。蓋上人方圖賑濟。先付里正抄割。實未有定議也。村民望風扶攜入郡。官司未卽散米。裹糧既竭。餓死紛然。濁氣薰蒸。癘疫隨作。是以賑濟之名。誤其來。而殺之也。故須預印榜四出。諭以方行措置。發錢米下鄉。未可輕動。恐名籍紊亂。反無所得。庶革饑貧雲集之弊。民不去其故居。則家計依然。上不煩於紛給。則奸宄不生。視離鄉待斗升米。而不暇他爲。顧不遠哉。至富民之價。切不可抑之。抑之則閉糶。而民愈急。勢愈囂。其亂可立待也。况官抑價。則

客米不來。境內乏食。而上戶之粗有蓄積者。愈不敢出矣。昔文彥博在成都。適值米貴。不抑民價。只就寺院五十八處。減價糶米。仍多張榜文招糶。翌日米價遂減。范仲淹知杭州。斗粟百二十文。仲淹增至百八十。衆不知所爲。仍多出榜文。具述杭饑增價招引。商賈爭先趨利。價亦隨減。此二公者。識見過人。遠甚。第出納之際。當覈奸。賑濟之際。當檢實。而朝夕經營。總宜盡心力爲之。視爲萬命生死所在。自不憚勤勞也。至於棄子有收。強糶有禁。嘯聚巨魁。必剪其萌。澤梁關市。暫停其稅。此皆因心妙用。慈祥之所必至者矣。切中近時賑荒利弊。

權策如畢仲游。先民未饑。揭榜示曰。郡將賑濟。且平糶若干萬石。實大張其數。勸諭以無出境。民皆安堵。已而果漸艱食。饑民

十七萬。顧所發粟不及萬石。以民粟繼之。而家給人足。民無逃亡。又如吳遵路。令民采薪芻。出官錢收買。却命於常平倉。市米物歸贍老稚。凡買柴二十二萬束。候冬鬻之。官不傷財。民再獲利。又以飛蝗遺種。勸種豌豆。卒免艱食。又如婚葬營繕等事。皆宜勸民成之。宴樂賽願。都不復禁。所以使貧者得財。爲生也。至於重罪。有可出之機。令人粟救贖。亦無不可。蓋借一人以生千萬人耳。以上救荒。

漢陳寔。字仲弓。潁川人。平心率物。鄉人爭訟。輒求刑正。寔爲諭以曲直。開以至誠。皆感動退。而言曰。寔爲刑罰所加。毋爲陳君所短。歲歉民窮。盜夜入止於梁上。寔陰見之。呼子孫訓曰。人當自勉。不善之人。未必本惡。迫於饑寒。習久遂至爲非。如梁上君

子是矣。盜驚駭投地。稽首請罪。寔曰。視君狀貌。不似惡人。宜克已反善。遺絹二匹以歸。自是邑無盜者。後除太邱長。以三公徵不起。享年八十。子紀。諱齊德。時稱二賢。紀爲尙書令。紀子羣爲司空。並著高名。時號三君。寔與李膺。范滂齊名。而獨無纖芥之禍者。彼專嫉惡。此專揚善故也。其入人也甘而不拂。而變化已多矣。

管寧。避亂廬山。隣有牛暴田。寧爲牽牛。着涼處牧之。牛主大慙。里中男女共汲一井。爭先有鬪者。寧多買汲器。置井傍待之。既聞乃各自悔責。講詩書。陳俎豆。明禮遜。所居媼舊隣里。有窮困者。必分贍救之。與人子言孝。與人弟言弟。與人臣言忠。貌甚恭。言甚順。名行高潔。望以爲不可及。而卽之熙熙。能因事以導人。

於善漸之者無不化焉。夫管寧一士人，便能化俗如此。今世種種做風，守令之化也。十居其五，士大夫之化也。亦十居其五。若能於某里某鄉，各擇善士，互相傳勸，有不率者，擯不得齒，而身復嚴禮法，董子姪以先師之，不出十年，可大變也。

鄉紳國之望也。家居而為善，可以感郡縣，可以風州里，可以培後進。其為功化，比士人百倍。故能親賢揚善，主持風俗，其上也。即不然，而正身率物，恬靜自守，其次也。下此則求田問舍，下此則欺弱暴寡，風之薄也。非所忍道矣。俚語云：刀趁利爐趁熱，此兩語誤人不淺。夫刀利爐熱，用之以幹許多好事，此光陰誠不可錯過。又爭體面，此三字最誤人。今且以何者為體面？若屈身求官府，此無體面之甚者也。官府即姑從我，而心輕其為入，此

無體面之隱者也。得勢以豪鄉里，而人陰指曰：此翼虎不可犯耳。尚得為體面乎？認得體面真時，便不爭體面，而百美集矣。

凡家世茂盛者，多以仁厚謙恭立教，故能保世滋大，不為造物之忌。但處世用寬，而律家用嚴，其於教訓子孫，方始得力。不然自家從艱辛讀書得來，猶知義理行方便。至膏粱子弟，習成性氣，頓指驕人，且以老成為迂濶，以脫畧為時行，如此安得不敗？故灑掃應對，守弟子職，古人立教之最喫緊也。

鄉先生能以化俗造士為念，則為善於鄉，成就不少。夫出則為伊周，處則為孔孟者，惟鄉紳為然耳。若乃黑白其眼，而雌黃其口，則非所謂士矣。

士夫以化俗為上品，而孝友尤所重。且宗族周其窮乏，而後善

念可興也。但不可有速成心。并以勢力為之用耳。

觀柳氏家法。知禮之可為國也。以此達之鄉推之國。人人親其親長其長。而天下平矣。大抵風俗壞時。自其弟子先做壞了。好尊惡卑。樂諂怒繩。放縱敗檢。甚者父兄只以聲色貨利。權焰威寵。激其讀書志意。而猶以為善教也。一朝得志。其凌厲傲慢。能有激哉。善哉。柳玘之戒子弟也。而曰。門第高者可畏。不可恃也。知其可畏。而立身行己。增德惜福。教養子弟。達財利用。得志則澤及天下。不得志亦無愧其家庭。鬼瞰之而無隙。帝臨之而有常矣。於以綦昌綦熾。何有哉。

人之量力。本參天地。况列於薦紳之中。則經世風俗。皆所能為。不問其在官與林下也。其有德業令望。聳二世者。則利害賴其

條陳。善良受其吹噓。風節關其主持。郡縣應其聲氣。此於福人寧可計數。諸如舊親故戚。非無空乏。亦有冤痛。然如已未顯達。相似以曲直付公庭。以盈虧關造化。隆禮可也。誘善可也。顯為區畫。而隱為調理可也。若使之炙手噴鼻。爭產競市。則所恃何勢。毋論知與不知。而其罪惡則已誰諉哉。故當靜以鎮之。恬儉積德。必有彌昌彌熾日子。且我不負人。人亦豈盡負我。久久見信。自無一朝之患矣。以上鄉紳。

顧亭林日知錄

先生名炎武。號寧人。江南崑山人。

宏謀按。日知錄所載政事。皆探本之論。而義正詞嚴。是非可否之間。不少假借。所謂較若畫一者是已。至敘述往迹。上下千百年。瞭如指掌。皆有獨知獨見。豈徒以博

物見長哉先生畢生未嘗一日歷社路而所論治道皆親切得理規模宏遠鉅細不遺由其平時讀書隨處體認與世俗記誦詞章之學無裨世用者不同耳

豈不爾思畏子不敢民免而無恥也雖速我訟亦不女從有恥且格也隨事皆有此兩種治民者不可不知

君子不親貨賄束帛芟芟實諸筐篚非惟盡飾之道亦所以遠財而養恥也萬曆以後士大夫交際多用白金乃猶封諸書冊之間進自閤人之手今則親呈坐上徑出懷中衣冠而為囊橐之寄朝列而有市井之容若乃拾遺金而對管寧倚被囊而酬溫嶠曾無愧色了不關情固其宜也然則先王制為筐篚之文者豈非禁於未然之前而示人以遠財之義者乎以此坊民

木書懷中下有交收不假他人恭詰無非此物十二字

猶輕禮而重貨

民之所以不安以其有貧有富貧者至於不能自存而富者常恐人之有求而多為吝嗇之計於是乎有爭心矣夫子有言不患貧而患不均夫惟收族之法行而歲時有合食之恩吉凶有通財之義本俗六安萬民三曰聯兄弟而鄉三物之所興者六行之條曰睦曰恤不待王政之施而矜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矣此所謂均無貧者而財用有不足乎至于葛藟之刺與角弓之賦作九族乃離一方相怨而餅壘交恥泉池並竭然後知先王宗法之立其所以養人之欲而給人之求為周且豫矣治化之隆則遺秉滯穗之利及於寡婦恩情之薄則耰鋤箕帚之色加於父母故欲使民興孝興弟莫急於生財以好仁之君

用不蓄聚斂之臣則財足而化行人人親其親長其長而天下平矣。

晉荀勗之論以為省官不如省事省事不如省心昔蕭曹相漢載其清靜民以寧一所謂清心也抑浮說簡文案畧細苛宥小失有好變常以徼利者必行其誅所謂省事也此探本之言。

人聚於鄉而治聚於城而亂聚於鄉則土地闢田野治欲民之無恒心不可得也聚於城則徭役繁獄訟多欲民之有恒心不可得也。

可見省役息事亦所以保此恒心也。

尹翁歸為右扶風縣收取黠吏豪民案致其罪高至於死收取人必於秋冬課吏大會中及出行縣不以無事時其有所取也以一警百吏民皆服恐懼改行自新所謂收取人即今巡按

御史之訪察惡人也武斷之豪舞文之吏王訟之師皆得而訪察之及乎濁亂之時遂借此為罔民之事矯其敝者乃并訪察而停之無異因噎而廢食矣。

傅曰子產問政於然明對曰視民如子見不仁者誅之如鷹鷂之逐鳥雀也是故誅不仁所以子其民也說苑董安于治晉陽問政於蹇老蹇老曰曰忠曰信曰敢董安于曰安忠乎曰忠於主曰安信乎曰信于令曰安敢乎曰敢于不善人董安于曰此三者足。

漢光武時郡國羣盜處處並起攻劫所在害殺長吏郡縣追討到則解散去復屯結青徐幽冀四州尤甚上遣使者下郡聽羣盜自相糾擿五人共斬一人者除其罪吏雖逗留迴避故縱者

皆勿問聽以禽討爲效其牧守令長坐界內盜賊而不收捕者及以畏悞捐城委守者皆不以爲負但取獲盜多爲殿最惟蔽匿者乃罪之於是吏相追捕賊並解散徒其魁帥于他郡賦田受廩使安生業自是牛馬放牧邑門不閉光武精於吏事故其治盜之方如此天下之事得之於疏而失之於密大抵皆然又豈獨盜賊課哉

歐陽永叔作唐書地理志凡一渠之間一堰之立無不記之其縣之下蓋唐時爲令者猶得以用一方之財興期月之役而志之所書大抵在天寶以前者居什之七豈非太平之世吏治修而民隱達故常以百里之官而創千年之利至於河朔用兵之後則以催科爲急而農功水道有不暇講求者歟然自大曆以

吏本書作利

至咸通猶皆書之不絕於冊而今之爲吏則數十年無聞也已水日乾而土日積山澤之氣不通又焉得而無水旱乎

龍門縣今之河津也北三十里有瓜谷山堰貞觀時築東南二十三里。有十石壩渠。縣令長孫恕鑿溉田良沃。畝收十石。西二十里。有馬鞍塢渠。亦恕所鑿。有龍門倉。開元時置。所以貯渠田之人。轉般至京。以省關東之漕者也。此卽漢時河東太守番係之策。河渠書所謂河移徙。渠不利。田者不能償種。而唐人行之。竟以獲利。是知天下無難舉之功。存乎其人而已。謂後人之事。必不能過前人者。不亦誣乎。

唐開元八年詔曰。同州刺史姜師度。識洞於微。智形未兆。頃職大農。首開溝洫。歲功猶昧。物議紛如。緣其忠款。可嘉。委任仍舊。

從文貴現

卷三日知錄

卷

明皇堂

本書如下
有同州二

分註師度
上本書有
本傳三字

暫停九列之重假以六條之察白藏過半續用斯多食乃人天
農為政本朕故茲巡省不憚祁寒將申勸恤之懷特冒風霜之
弊今原由彌望畎澮連屬由來榛棘之所徧為杭稻之川倉庾
有京坻之饒闕輔致畝金之潤本營此地欲利平人緣百姓未
開恐三農虛棄所以官為開發冀合遞相教誘功既成矣思與
共之其屯田內先有百姓在籍之地比來召入作主亦量准頃
畝割還其官屯熟田如有貧下欠地之戶自辦功力能營種者
准數給付餘地且依前官取加師度金紫光祿大夫賜帛三百
匹師度既好溝洫所在必發眾穿鑿雖時有不利而成功亦多讀此詔書然後知無欲速無
見小利二言為建功立事之本

孫叔敖決期思之水而灌雩婁之野莊知其可以為令尹也魏

襄王與羣臣飲酒王為羣臣祝曰令吾臣皆如西門豹之為人
臣也史起進曰魏氏之行田也以百畝鄴獨二百畝是田惡也
漳水在其傍西門豹不知用是不智也知而不興是不仁也仁
智豹未之盡何足法也於是史起為鄴令引漳水溉鄴以富
魏之河內讀此可見率作興事之勤授方任能之畧
今日所以變化人心蕩滌汚俗莫急於勸學獎廉二事
五代史馮道傳論曰禮義廉恥國之四維四維不張國乃滅亡
善乎管生之能言也禮義治人之大法廉恥立人之大節蓋不
廉則無所不取不恥則無所不為為人而如此則禍敗亂亡亦
無所不至况為大臣而無所不取無所不為乎然而四者之中
恥尤為要故夫子之論士曰行己有恥孟子曰人不可以無恥

從政遺規

卷三日知錄

三

明憲堂

無恥之恥。無恥矣。又曰。恥之於人大矣。爲機變之巧者。無所用恥焉。所以然者。人之不廉。而至於悖禮犯義。其原皆生於無恥也。故士大夫之無恥。是謂國恥。

羅仲素曰。教化者。朝廷之先務。廉恥者。士人之美節。風俗者。天下之大事。朝廷有教化。則士人有廉恥。士人有廉恥。則天下有風俗。

國奢。示之以儉。君子之行。宰相之事也。漢汝南許劭。爲郡功曹。同郡袁紹。公族豪俠。去濮陽令歸。車徒甚盛。入郡界。乃謝曰。吾輿服。豈可使許子將見之。遂以單車歸家。晉蔡充好學。有雅尚。體貌尊嚴。爲人所憚。高平劉整。車服奢麗。嘗語人曰。紗縠吾服。其常耳。遇蔡子。尼在坐。而經日不自安。北齊李德林。父亡時。正

嚴冬。單衰徒跣。自駕靈輿。反葬博陵。崔謏。休假還鄉。將赴弔。從者數十騎。稍稍減留。比至德林門。纔餘五騎。云不得令。李生怪人熏灼。李僧伽修整篤業。不應辟命。尚書袁叔德。來候僧伽。先減僕從。然後入門。曰。見此賢令。吾羞對軒冕。夫惟君子之能以身率物者如此。是以居官而化一邦。在朝廷而化天下。魏武帝時。毛玠爲東曹掾。典選舉。以儉率人。天下之士。莫不以廉節自勵。雖貴寵之臣。輿服不敢過度。唐大曆末。元載伏誅。拜楊綰爲相。綰質性貞廉。車服儉樸。居廟堂。未數日。人心自化。御史中丞崔寬。劍南西川節度使寧之弟。家富于財。有別墅。在皇城之南。池館臺榭。當時第一。寬卽日潛遣毀撤。中書令郭子儀。在邠州行營。聞綰拜相。坐中音樂。減散五分之四。京兆尹黎幹。每出入。

從政遺書 卷三
賜從百餘。亦即日減損。惟留十騎而已。李師古跋扈。憚杜黃裳為相。命一幹吏寄錢數千緡。僦車于一乘。使者到門。未敢送。伺候累日。有緣輿自宅出。從婢二人。青衣襤褸。言是相公夫人。使者遽歸告師古。師古折其謀。終身不敢改節。此則禁鄭人之秦侈矣。必于三年。變雜邑之矜誇。無煩乎三紀。修之身行之家。不之鄉黨而已。道豈遠乎哉。

記曰。大臣法。小臣廉。官職相序。君臣相正。國之肥也。故欲正君而序百官。必自大臣始。然而王陽黃金之論。時人既怪其奢。公孫布被之名。直士復譏其詐。則所以考其生平而定其實行者。惟觀之於終。斯得之矣。季文子卒。大夫入斂。公在位。宰庀家器。為堊備。無衣帛之妾。無食粟之馬。無藏金玉。無重器備。君子是

以知季文子之忠於公室也。相三君矣。而無私積。可不謂忠乎。諸葛亮自表。後王曰。成都有桑八百株。薄田十五頃。子孫衣食悉仰於家。自有餘饒。至於臣在外任。無別調度。隨身衣食。悉仰於官。不別治生。以長尺寸。若臣死之日。不使內有餘帛。外有贏財。以負陛下。及卒如其所言。夫廉不過人臣之一節。而左氏稱之為忠。孔明以為無負者。誠以人臣之欺君誤國。必自其貪於貨賂也。

後漢袁安為河南尹。政號嚴明。然未嘗以贓罪鞠人。此近日為寬厚之論者。所持以為口實。乃余所見數十年來。姑息之政。至於網解紐弛。皆此言貽之蔽矣。嗟乎。范文正有言。一家哭何如一路哭耶。

朱子謂近世流俗惑於陰德之論多以縱舍有罪爲仁此猶人主之以行赦爲仁也孫叔敖斷兩頭蛇而位至楚相亦豈非陰德之報耶

唐柳氏家法居官不奏祥瑞不度僧道不貸賍吏此今日士大夫居官者之法也宋包拯戒子孫有犯賍者不得歸本家死不得葬大塋此今日士大夫教子孫之法也

兩家奴爭道霍氏奴入御史府欲躪大夫門此霍氏之所以亡也奴從賓客漿酒藿肉此董賢之所以敗也然則今日之官評其先考之儻約乎

唐張嘉貞在定州所親有勸立田業者嘉貞曰吾忝歷官榮曾任國相未死之際豈憂饑餒若負譴責雖富田莊何用比見朝

士廣占良田及身歿後皆爲無賴子弟作酒色之資甚無謂也聞者歎服此可謂得二疏之遺意者

晉陶侃勤於吏職終日斂膝危坐闕外多事千緒萬端罔有遺漏諸參佐或以談謔廢事者命取其酒器搗博之具悉投於江將吏則加鞭扑卒成中興之業爲晉名臣唐宋璟爲殿中侍御史同列有博於臺中者將責名品而黜之博者惶恐自匿後爲開元賢相而史言文宗切於求理每至刺史面辭必殷勤誠教曰毋嗜博毋飲酒內外聞之莫不悚息然則勤吏事而糾風愆乃救時之首務矣

今日致太平之道何由曰君子勤禮小人盡力

晉許榮上疏言臣聞佛者清遠元虛之神今僧尼往往依傍法

服五戒。籠法。尚不能遵。而流惑之徒。競加敬事。又侵漁百姓。取財為惠。亦未合布施之道也。雒陽伽藍記。有比丘惠凝。死去復活。見閻羅王。閱一比丘。是靈覺寺寶明。自云出家之前。嘗作隴西太守。造靈覺寺。成棄官入道。閻羅王曰。卿作太守之日。曲理枉法。劫奪民財。假作此寺。非卿之力。何勞說此。付司送入黑門。此雖寓言。乃居官佞佛者之箴砭也。

從政遺規卷之三終

